## 103級工業產品設計學系創意生活設計組四規課程規劃表

1030418 102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系課規會議修訂通過

年級		第一學年				第二學年				第三學年			J	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系課規會議修言 第四學年 第四學年				學
課程		上學期	學分	下學期	學分	上學期	學分	下學期	學分	上學期	學分	下學期	學分	上學期	學分	下學期	學分	分 總
校心修		● 英文(一) ● 軍訓(護)(一) ● 體育(一)	2 0	● 英文(二) ● 軍訓(護)(二) ● 體育(二)	2	● 英文(三) ● 體育	1	● 英文(四) ● 體育	1 0									計校必修通識
小計			2		2		1		1									28
院必修		● 産業概論	2															院必修
小計			2															2
專業必修	創意設計理論	● 工業設計概論	2	● 創新創意概 論		<ul><li>製造學</li><li>設計史</li></ul>	2 2	● 機構學	2	● 設計心理學	2			● 智慧財産權 與創新	2			人文藝術
	小計		2		2		4		2		2		0		2			14
	計應用	● 工業產品開 發設計與習 作(一) ● 設計素描 ● 設計圖學	2	<ul><li>工業產品開 發設計與習 作(二)</li><li>造形基礎</li><li>模型製作 (一)</li></ul>	2 3	<ul><li>工業產品開 發設計與習 作(三)</li><li>繪圖表現技 法</li><li>模型製作 (二)</li></ul>	<ul><li>3</li><li>2</li><li>3</li></ul>	● 工業產品開 發設計與習 作(四)	4	● 工業產品開 發設計與習 作(五)		● 工業產品開 發設計與習 作(六) ● 人因設計	2	● 工業產品開 發設計與習 作(七) ● 工業設計實 習	2	● 工業產品開 發設計與習 作(八)		設計應用
	小計		7		8		8		4		4		6		6		4	47
	電腦應用			● 電腦繪圖 (一) (PS、AI)	2	● 電腦繪圖 (二) (Pro-E)	2	● 電腦繪圖 (三) (Rhino)	2	● 電腦繪圖 (四)	2	● 電腦繪圖 (五)	2					電腦應用
	小計				2		2		2		2		2					10
專業必 修合計		9 12			14 8			8 8				8		4 71		71		
專業選修	其他	<ul><li>多媒體簡報 設計</li><li>幾何仿生設計</li><li>多媒材繪圖 技法</li></ul>	2	<ul><li>產品攝影</li><li>色彩學</li><li>綠能源概論</li></ul>	2 2 2	● 綠設計與材料 料 ● 當代設計趨勢	2	● 家俱設計 ● 進階繪圖表 現技法	2	<ul> <li>交通工具設計</li> <li>CAD/CAM 整合實無</li> <li>室內與展場</li> <li>織品設計</li> <li>國際設計競賽</li> <li>珠寶設計</li> </ul>		● 科技工業與介面設計 ● 時尙商品材料學 ● 燈光設計 ● 設計方法 ● 玻璃與陶瓷 ● 產品經營		<ul><li>參數式設計</li><li>CATIA 模型建構</li><li>品牌與行銷</li><li>作品集與網頁製作</li></ul>	3 3 2 2	● 智慧產品設計	2	專業選修
	小計		6		6		4		4		13		12		10		2	37
								合	十									138

- 1. 畢業規定 138 學分:包含院必修 2 學分、本系專業必修 71 學分、本系專業選修 28 學分、基礎通識科目 6 學分、多元通識 22 學分。 (通識選修課程分爲六個向度:自我探索、人文涵養、藝術感知、社會習察、生醫衛保、科學探究,每個向度又分爲核心必修及多元選修,核心必修:每個向度需修 2 學分,有 6 個向度,共需 12 學分。多元選修:共需修 10 學分。加總共需修滿 22 學分。)
- 2. 課程設計比例:專業必修及院必修 73/138 = 52.9% 、專業選修 37/138 = 26.8% 、通識 28/138 = 20.3%。
- 3. 本系專業必修課程比例: 創意設計理論: 14/71 =19.7%、設計應用 47/71 =66.2%、電腦應用 10/71 = 14.1%。
- 4. 各年級設計課程,上課時數爲全天,不得另選課。
- 5. 須依據「中華大學學生基本能力指標實施辦法」、「中華大學建築與設計學院學生基本能力指標實施辦法」、「中華大學工業產品設計學系學生基本能力指標實施辦法」完成修業規定,始符合畢業資格。
- 6. 選修 37 學分中,必須包括外系開設之課程 9 學分。以本系認可之外系學分課程爲主,如修習以外之課程,需先經過系上同意。
- 7. 扣除外系 9 學分後,本系專業選修 28 學分需含必選修 8 學分,始符合畢業資格。
- 8. 本系實習課為 2 學分之必修課程。課程安排於四年級上學期。實習作業自二年級起開始,至四年級上學期結束。完成全部實習時數,填寫相關表單後,成績及格者即可取得該課程之修畢證明。

## ● 創意生活設計組必選修

- 1.色彩學(2學分)下
- 2.玻璃與陶瓷(2學分)下
- 3.時尙商品材料學(2學分)下
- 4.家俱設計(2學分)下
- 5.燈光設計(2學分)下
- 6.室內與展場設計(2學分)上